

1.检查单：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未成年人节目检查单》

2.检查模块：未成年人节目制作

3.检查项：制作未成年人节目未保障参与制作的未成年人人身和财产安全，以及充足的学习和休息时间的行为

4.检查内容：是否存在制作未成年人节目未保障参与制作的未成年人人身和财产安全，以及充足的学习和休息时间的行为。

5.检查标准：

合格情形：不存在制作未成年人节目未保障参与制作的未成年人人身和财产安全，以及充足的学习和休息时间的行为。

不合格情形：存在制作未成年人节目未保障参与制作的未成年人人身和财产安全，以及充足的学习和休息时间的行为。